

# 「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」

## 103 年執行情形報告

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

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

## 一、前言

為延續「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」(99-101年)之實施成果，並全面推行公文線上簽核，以擴大實施成效，行政院於102年5月22日以院授研檔(資)字第1020008153號函頒布「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」(以下簡稱本續階方案)，將實施範圍擴增至各級機關、學校，賡續推動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等措施，並於103年3月20日以院授發檔(資)字第1030008139號函修正本續階方案，修正內容包含：調整電子化會議定義、104及105年度電子化會議指標值，並因應組織改造調整相關機關名稱。

## 二、衡量指標執行情形：

### (一) 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機關比率

全國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機關共計5,461個，占全國機關之比率為74.62%(5,461 / 7,318 x 100%)，已達103年績效指標50%與105年總目標70%，已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之機關，有759個中央機關(含6個中央一級機關、31個中央二級機關)及4,702個地方機關(含22個縣市政府)。有關中央二級以上及地方一級機關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情形詳如下：

#### 中央二級以上及地方一級機關建置線上簽核系統情形

資料日期：103年12月31日

	已實施公文線上簽核	系統規劃建置或開發中	尚未建置
中央一級	總統府、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		
小計	6	0	0
中央二級	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	行政院 原子能 委員會	蒙藏委員會、 行政院 公共工程 委員會

	已實施公文線上簽核	系統規畫建置或開發中	尚未建置
	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政府		會、公務員退休撫卹基金委員會
小計	31	1	3
地方一級	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		
小計	22	0	0
總計	59	1	3

## (二) 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

本續階方案實施範圍涵蓋全國各級機關、學校，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平均為 56.46%，已達 103 年績效指標 35% 及 105 年總目標 45%。

經統計，103 全年約有 3,752 萬件公文以線上簽核方式辦理，所節約用紙相當於可少砍 18,010 棵樹，約 181.6 噸碳排放(註)。

註：1.每噸紙漿約需砍伐 24 棵平均高度 12 公尺、直徑 15 至 20 公分的樹木，每噸紙漿可生產 40 箱紙，因此生產 1 箱紙約須砍伐  $24 / 40 = 0.6$  棵樹，每件公文以 4 張 A4 紙計算，每箱 A4 紙約 5,000 張，3,752 萬件公文共節約  $3,752 \text{ 萬} \times 4 / 5,000 = 30,016$  箱紙，少砍  $30,016 \times 0.6 = 18,010$  棵樹。

(參考資料：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)。

2.每張 A4 紙張約產生 1.21 克碳排放，3,752 萬件線上簽核公文約減少  $3,752 \text{ 萬} \times 4 = 15,008$  萬張紙，減少碳排放  $15,008 \text{ 萬} \times 1.21 \text{ 克} = 18,159.68$  萬克約 181.6 噸碳排放。

(參考資料：環保署 <http://ecolife.epa.gov.tw/Cooler/Goffice/Goffice2.aspx>)

## (三) 實施公文電子交換比率

公文電子交換比率為 75.79%，已達 103 年績效指標

65%及 105 年總目標 70%。

#### (四) 實施電子化會議比率

以 5,350 個填報機關之電子化會議比率為 60.87%，1,968 個未填報機關之比率以 0 計入，故電子化會議比率計算方式為  $60.87\% \times 5,350 / 7,318 + 0 \times 1,968 / 7,318 = 44.50\%$ ，已達 103 年績效指標值 20%及 105 年總目標 40%。

#### (五) 節能

經累計 103 全年全國機關公文電子交換總發文件數約為 5,312 萬件，以每件公文郵資 25 元計算，可節省郵資 13.28 億元，每月平均節省郵資為新臺幣 1.11 億元。

### 三、研修相關法令、手冊

因應跨機關線上簽核、行動簽核、簽章演算法升級及實務作業等需求，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(以下簡稱本局)業於 103 年 4 月 22 日函送文書及檔案管理電腦化作業規範(以下簡稱文檔規範)修正草案，並請各機關提供修正建議，並於同年 9 月 1、3 及 9 日召開機關及廠商座談會，依會議決議及彙整相關建議，調整相關規定。本規範業於 104 年 2 月 2 日修正函頒。

另有關「文書處理手冊」之修訂，行政院綜合業務處刻正辦理相關事宜。

### 四、辦理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效能績優機關觀摩與交流

為使各機關、學校瞭解本續階方案之內容重點，俾利推動相關業務，本局業於 102 年 8 月至 9 月，分別於臺北市、桃園市、彰化縣、臺中市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

高雄市及花蓮縣召開 10 場次之「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說明會」，共計 2,498 人次參加，並邀集行政院資訊處、內政部、法務部、財政資訊中心、國科會等機關於說明會上提供經驗分享，以增加各機關間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成果交流。

#### 五、辦理公文檔案系統及電子化會議經驗交流研討會

本局業於 103 年 11 月 11 日於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綠廊國際會議廳舉行經驗交流研討會，會中就跨機關陳核會稿線上簽核、行動簽核線上簽核、電子化會議、公文電子交換全程加密、跨平台公文製作模組等議題進行交流，該次會議共 187 位機關相關人員及承辦人參與。

#### 六、優化公文檔案資訊系統功能

- (一) 辦理公文檔案管理資訊系統驗證作業：累計至 103 年 12 月共 141 家次申請驗證，120 家次通過驗證，使用驗證通過之系統計 3,439 個機關，有助提升線上簽核電子檔案之真實及完整性。
- (二) 規劃辦理公文電子交換網路系統之各系統合交換中心最適規模作業，調降為 22 個統合交換中心，以強化資訊安全。
- (三) 依「公文電子交換系統資訊安全管理規範」，辦理 2 次統合交換中心巡檢作業。
- (四) 教育訓練：103 年辦理 55 場次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用戶端 (eClient) 教育訓練、15 場次 Web 版公文製作系統教育訓練、2 場次公文及檔案管理資訊系統驗證說明會、12 場次電子檔案技術訓練；另為推廣公文線上簽核技術，辦理 5 場次跨平台公文製作模組教育訓練，並前

往 3 所大學及機關進行模組功能推廣說明。

- (五) 提供電子文書檔案技術服務：103 年 1 至 12 月公文電子交換系統客戶服務處理數量共 48,368 件，有效解決文書收發人員操作問題，並提升公文交換及處理時效；另受理機關電子檔案轉置、銷毀及修復等技術服務，計有 68 件申請案件，共處理 10796 個儲存媒體，協助機關解決電子檔案保存問題。

#### 七、擴大公文電子交換範圍

- (一) 行政執行署實施行政執行命令電子交換，103 年 1 至 12 月行政執行命令之收發文件數為約 1,494,304 件。
- (二) 經濟部商業司自 102 年 7 月起對法人及非法人團體推動公文電子交換，本局提供跨平台公文製作模組予其會員，103 年 1 至 12 月收發文件數 1,979,071 件。

#### 八、後續推動重點

- (一) 「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」各項指標均已達成 105 年總指標值，預定於本推動小組第 12 次會議提出結案報告，感謝各機關全力以赴，使得本續階方案得以提前達成階段性任務，惟相關執行情形仍請循例填報。
1. 公文電子交換數量：由本局公文 G2B2C 管理中心按月彙整各公文統合交換中心及開道收發文量。
  2. 機關線上簽核及電子化會議比率：本局利用每年辦理之檔案管理調查作業，以掌握各機關相關執行成效。
- (二) 請各機關協助辦理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成效整合廣告宣傳。

- (三) 請本會辦理「電子化會議作業規範」簽院函頒事宜。
- (四) 就機關提出經費不足無法實施電子化會議之情形，由本會研擬經費補助或其他配套方案。
- (五) 為推動政府機關公文系統及交換系統採用 Unicode 編碼，將協調無法推動之機關依規定陳報相關計畫爭取，並規劃全面實施 Unicode 編碼期程。
- (六) 依據本年 2 月 2 日函頒之文書及檔案管理電腦化作業規範，修正相關文檔系統驗證規格，以協助各機關辦理系統功能增修作業。